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楊玉稜

電話：02-77367480

電子信箱：e-j166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830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40083097_senddoc1_Attach1.ZIP)

主旨：檢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4年8月21日經標標準字第

11420014650號公告，勘誤CNS 27001「資訊安全、網宇安全及隱私保護－資訊安全管理系統－要求事項」等5種國家標準（如目錄及勘誤表）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轉知所轄學校及幼兒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經濟部標準檢驗局114年8月21日經標標準字第1142001465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上述國家標準內容，可逕至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國家標準(CNS)網路服務系統網站(網址<https://www.cnsonline.com.tw>)線上查詢及付費下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 2025/08/26 20:13:13